

证券代码：831228

证券简称：夏阳检测

主办券商：国元证券

安徽夏阳机动车辆检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安徽夏阳机动车辆检测股份有限公司定于 2023 年 5 月 8 日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为 2023 年 5 月 5 日，有关会议事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3-023。

二、增加临时提案的情况说明

（一）提案程序

2023 年 4 月 26 日，公司董事会收到单独持有 21.9030%股份的股东姚树平书面提交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请在 2023 年 5 月 8 日召开的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中增加临时提案。

（二）临时提案的具体内容

为适应《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公司拟修订公司章程的相关条款。

修订对照如下：

原规定	修订后
第一百六十条 投资者关系管理是指公司通过各种方式的投资者关系活动，加强与投资者和潜在投资者（以下统称	第一百六十条 投资者关系管理是指公司通过各种方式的投资者关系活动，加强与投资者之间的沟通，增进投资者对

<p>“投资者”)之间的沟通和交流, 增进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 以实现公司、股东及其他相关利益者合法权益最大化的一项战略性管理行为。</p>	<p>公司的了解和认同, 提升公司治理水平, 实现公司和股东利益最大化的战略管理行为。若公司出现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主动终止挂牌和强制终止挂牌情形, 应当充分考虑股东的合法权益, 并对异议股东作出合理安排。公司在终止挂牌过程中制定合理的投资者保护措施, 通过提供现金选择权等方式对股东权益保护作出安排。因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导致纠纷的, 纠纷各方应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 通过协商、调解、仲裁或诉讼等方式解决。</p>
---	---

(三) 审查意见说明

经审核, 董事会认为股东姚树平符合提案人资格, 提案时间及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临时提案的内容属于股东大会职权范围, 有明确的议题和具体决议事项, 公司董事会同意将股东姚树平提出的临时提案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 除了上述增加临时提案外, 于 2023 年 4 月 18 日公告的原股东大会通知事项不变。

四、 备查文件目录

- (一) 《安徽夏阳机动车辆检测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 (二) 《股东提交的书面提请函》。

安徽夏阳机动车辆检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6 日